

## 臺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5001臺東市中山路276號  
承辦人：莊婕妤  
電話：089-326141分機527  
電子信箱：k1027@tait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6月3日  
發文字號：府人任字第1050110769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時刻表及路線圖各1份(0110769A00\_ATTCH3.doc、0110769A00\_ATTCH4.doc)

主旨：為服務參加105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一般警察、警察人員及105年特種考試交通事業鐵路人員考試臺東考區考生，本府於6月17日至6月20日考試期間，於臺東火車站至新生國中試區間安排免費接駁車接送服務，敬請協助公告廣為宣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項考試臺東考區假本縣立新生國民中學舉行，為服務參加報名臺東考區之民眾免於舟車勞頓，並營造人性關懷互動良好的便民措施，特安排免費接送服務如下：

(一)考試前一日：

1、6月17日(17:40出發)：臺東火車站至新生國中(行經康橋飯店→福康飯店→公教會館)，1班次。

2、6月18日(17:40出發)：臺東火車站至新生國中(行經康橋飯店→福康飯店→公教會館)，1班次。

(二)考試當日：

1、6月18日(16:05出發)：新生國中→臺東火車站，1班次。





2、6月19日（16:05、16:35、17:05出發）：新生國中→  
臺東火車站，3班次。

3、6月20日（11:15、15:25出發）：新生國中→臺東火  
車站，2班次。

二、檢附接送服務接駁車路線圖及時刻表，敬請協助公告鼓勵  
踴躍搭乘。

正本：考選部、臺北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桃  
園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  
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  
、新竹市政府

副本：臺東縣立新生國民中學(含附件)、本府人事處考試任免科(含附件)

2016-06-03  
11:52:14  
章

訂

線